

**7.2.10** 本条适用各类民用建筑的运行评价。

本条为新增条文。为加快绿色建材推广应用，规范绿色建材评价标识管理，更好地支撑绿色建筑发展，2014年5月21日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出台了《绿色建材评价标识管理办法》。绿色建材是指在全生命周期内可减少对天然资源消耗和减轻对生态环境影响，具有“节能、减排、安全、便利和可循环”特征的建材产品，其不仅对建材本身的健康、环保、安全等属性有一定的要求，还要求原材料生产、加工等全生命周期的各个环节贯彻“绿色”意识并实施“绿色”技术。

本条的评价方法为：运行评价查阅绿色建材的认证或备案材料，并核查绿色建材的使用情况。